

檢測及認證業《能力標準說明》能力單元

「測試操作」職能範疇

名稱	選擇及處理已驗證的參考物料
編號	105888L5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涵蓋通過深入分析品質、價格、可溯源性、基質，濃度範圍及在檢測 / 校正實驗所的擬定用途，制定及應用用於選擇及處理有證標準物質的標準的能力。
級別	5
學分	2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具備選擇及處理有證標準物質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頒定有證標準物質的擬定用途，如驗證方法的真實度、繪製校正曲線或用作品質控制樣本。 • 建立相關選擇標準，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質的可溯源性憑證（由參考物料供應商按照適當的國際標準進行生產的能力獲得認可得以展現，或該等物質由國家計量機構成員生產得以證明）； ◦ 符合擬定用途要求的適當濃度範圍、基質及不確定度； ◦ 物質的穩定性、形態（固態、液態或氣態）及包裝（包裝尺寸、儲存溶劑、儲存條件）； ◦ 物質的價格及交付時間； ◦ 證書須符合監管參考物料證書及標籤內容的相關國際標準中所規定的要求。 • 掌握有證標準物質的性質、特徵及劣化知識。 • 頒定處理及儲存有證參考物料所需的環境條件。 <p>2. 選擇及處理有證參考物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所界定的標準，選擇並使用正確類別的參考物料，以匹配適當的測量儀器或用作擬定用途。 • 選擇能夠提供有證參考物料的認可供應商。 • 深入分析有證參考物料的用途、失效日期及包裝，估計所需相關物質的量。 • 諮詢相關人員，安排採購有證參考物料。 • 評估有關證書，按證書的建議指定失效日期。 • 按照相關機構程序，在工作環境內處理及儲存有證參考物料。 • 匯報並調查有證參考物料不起作用或遭損壞的情況。 <p>3. 展示專業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妥善選擇符合擬定應用要求的有證參考物料。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能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用於選擇在基質、濃度範圍及可溯源性方面符合擬定應用要求的有證參考物料的標準； • 在測試 / 校正活動中選擇並使用正確類別的參考物料； • 以安全及在計量方面可靠的方式處理及儲存有證參考物料。
備註	此能力單元所涉的相關國際標準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SO導則31《標準物質 - 證書及標籤內容》

檢測及認證業《能力標準說明》能力單元

「測試操作」職能範疇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SO導則32《分析化學的校正及有證標準物質的使用》• ISO導則33《有證標準物質的使用》• ISO導則34《對標準物質生產商能力的一般要求》• ISO導則35《標準物質的認證 - 一般及統計原則》 |
|--|---|